

债券简称：20同安01、23同安02

债券代码：163254、250270



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TONGAN HOLDING CO., LTD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

重要声明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发布的《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元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元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国元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录

| | |
|---|----|
| 重要声明 | 2 |
|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债券概况 | 4 |
|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9 |
| 第三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状况 | 10 |
| 第四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状况 | 14 |
| 第五章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任职情况 | 17 |
| 第六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18 |
| 第七章 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 19 |
|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21 |
|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22 |
| 第十章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 23 |
| 第十一章 发行人指定的代表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的变动情况 | 24 |
| 第十二章 其它事项 | 25 |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债券概况

一、20同安01

1、内部批准情况

发行人拟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的公司债券事项于2019年5月28日经发行人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6月5日经发行人股东安庆市财政局决定通过。

2、债券名称

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发行规模

人民币10亿元

4、票面金额

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100元。

5、发行价格

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

5年

7、债券利率

20同安01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3.60%。

8、起息日

20同安01的起息日为2020年3月12日。

9、付息日

20同安01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3月12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兑付日

20同安01的兑付日为2025年的3月12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

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计息期限

20同安01计息期限自2020年3月12日起至2025年3月12日止。

12、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债券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本次债券信用等级

经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4、付息、兑付方式

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债券的本息兑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息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交易场所网站或交易场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5、担保条款

无担保。

16、债券受托管理人

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优化公司债务结构。

18、挂牌转让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9、上市日期

20同安01的上市日期为2020年3月19日。

二、23同安02

1、内部批准情况

2022年7月15日，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有关事宜。依据《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关于同意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决议》，发行人拟申请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亿元公司债券。

2022年8月5日，发行人股东决定通过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宜，并出具了《安庆市财政局关于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决定》。

2、债券全称

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发行规模

人民币15亿元。

4、票面金额

本期债券面值为100元

5、发行价格

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

3年

7、债券利率

23同安02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4.07%

8、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3月10日。

9、付息日

23同安02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6年每年的3月10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

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兑付日

23同安02的兑付日为2026年的3月10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计息期限

23同安02计息期限自2023年3月10日起至2026年3月10日止。

12、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债券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本次债券信用等级

经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4、付息、兑付方式

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债券的本息兑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息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交易场所网站或交易场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5、担保条款

无担保。

16、债券受托管理人

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18、挂牌转让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9、上市日期

23同安02的上市日期为2023年3月16日。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了持续跟踪和监督。

2023年至本受托管理报告披露日，国元证券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了“20同安01”、“23同安02”的受托管理职责，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持续跟踪，并定期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023年6月，受托管理人披露了《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

2023年度，经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发行人的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资信状况良好，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不存在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同时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所述，受托管理人较好的履行了职责，为保护本次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第三章 发行人2023年度经营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Tong An Holding Co.,Ltd

法定代表人：王亮

成立时间：2016年12月27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少年宫东路68号

邮政编码：246000

联系电话：0556-5579786

传真：0556-5561728

互联网网址：<http://www.takg.com.cn/>

所属行业：综合类

组织机构代码证：MA2N9WE5-8

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联络方式：盛丽君【0556-5579786】

经营范围：对城乡基础设施、重点工程、土地整理开发及市政公用事业项目投资；安庆市政府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运营管理和资本运作；园区开发与运营；对实体经济投资；工程项目建设及咨询服务；投资信息咨询、代理中介服务；房屋租赁

二、发行人2023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是一家综合类公司。发行人是安庆市人民政府出资的国有独资公司，主要承担城市基础设施、重大项目、棚户区改造投资，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和国有资本的运营管理。围绕城建投资、产业投资、国资运营三大板块，同安控股正努力打造成为区域一流的城市综合服务和国有资本投资运营主体。

截至2023年12月末，公司总资产1,500.92亿元，较期初增长3.43%；归属母

公司股东权益612.14亿元，较期初增长0.85%。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8.87亿元、实现净利润10.1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9.46%、80.39%。公司主营业务为纺织产品生产与销售、城市基础设施和保障房项目建设、土地整理开发等。2023年，发行人各主要业务收入、成本情况如下：

发行人各主要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

单位：亿元

| 业务板块 | 2023年度 | | | | 2022年度 | |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收入占比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收入占比 (%) |
| 纺织业务 | 34.94 | 30.91 | 11.53 | 39.32 | 34.72 | 30.28 | 12.80 | 42.76 |
| 市政建设业务 | 32.31 | 27.13 | 16.02 | 36.36 | 23.14 | 20.01 | 13.52 | 28.50 |
| 土地整理 | 3.82 | 3.32 | 13.04 | 4.30 | 7.13 | 6.20 | 13.04 | 8.78 |
| 管道施工与安装 | 3.02 | 2.36 | 22.01 | 3.40 | 2.96 | 2.19 | 25.89 | 3.86 |
| 自来水销售 | 1.41 | 1.29 | 8.42 | 1.59 | 1.18 | 1.04 | 11.87 | 1.54 |
| 其他业务 | 13.38 | 11.62 | 13.17 | 15.06 | 12.06 | 10.68 | 11.44 | 14.85 |
| 合计 | 88.87 | 76.63 | 13.77 | 100.00 | 81.19 | 70.40 | 13.29 | 100.00 |

1、纺织业务板块

公司纺织业务运营主体主要为安庆城投控股子公司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茂集团”）旗下的上市公司华茂股份（证券代码：000850.SZ），2023年，纺织业务收入仍为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最重要来源。

经过多年深耕，华茂股份现已拥有纺纱、织造（色织）、染整、无纺布等较完整的产业链，可年产“乘风”牌Ne5-330高档纱线8万余吨、“银波”牌120-360厘米幅宽高档坯布及面料10,000万米。华茂股份纱线和坯布产品是“中国名牌产品”、“全国用户满意产品”。产能方面，2023年以来，纱线产能小幅提高，但坯布及无纺布产能均有所下降；产能利用率方面，2023年无纺布产能利用率同比大幅提高主要系华茂股份加大了国内外市场开拓，增加出口，使得销售订单增加，产量有所回升所致。

2023年，公司纺织业务板块实现收入34.94亿元，同比增长0.63%；成本30.91亿元，同比上升2.08%；毛利率11.53%，同比下降9.92%。

2、市政建设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仍为安庆市最重要且规模最大的基建投融资主体，在安庆市基建领域处于主导地位；在建项目较多，业务持续性强。

公司主要承接安庆市内城市基础设施和保障房建设任务，由子公司安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城投”）和安庆市同庆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庆实业”）负责运营。

业务模式方面，安庆城投承接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均采取委托代建模式，即安庆城投与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等政府相关部门签订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协议，安庆城投根据委托方的要求，自筹资金进行项目建设，验收合格后的工程由委托方支付委托代建费用，具体价款以委托方审核确认的建设工程成本加上代建管理费计算。此外，对于目前新承接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安庆城投会在收到委托方的资金后进行项目建设，工程验收合格后由委托方支付代建管理费。同庆实业所负责的项目全部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同庆实业与政府相关部门签订《政府购买服务协议》，对协议约定的项目进行建设或综合配套开发，项目前期建设资金主要依靠自筹，财政局等相关政府部门根据协议约定分年支付项目回购款。

业务开展方面，安庆城投在建项目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保障房建设项目；同庆实业在建项目均为棚户区改造项目，项目量充足，亦有一定的尚需投资规模。2023年，受益于项目结算规模较高，公司实现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实现收入32.31亿元，同比提高39.63%。

3、土地整理业务板块

公司是安庆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和保障房项目投融资主体。安庆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委托公司对安庆市区域内的土地进行整理，公司主要负责组织实施土

地征地、拆迁、场地平整，使土地达到熟地状态后，整理好的土地由市国土局统一进行招拍挂出让后，由财政拨付给公司投入的土地开发成本并支付整理费用。

2023年，公司土地整理业务板块实现收入3.82亿元，成本3.32亿元，毛利率为13.04%，保持稳定。

第四章 发行人2023年度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发行人2023年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230Z3291号），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 项目 | 2023年度（末） | 2022年度（末） | 增减率（%） |
|---------------|-----------|-----------|---------|
| 资产合计 | 1,500.92 | 1,451.11 | 3.43 |
| 负债合计 | 828.38 | 784.93 | 5.5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612.14 | 606.96 | 0.85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672.54 | 666.18 | 0.95 |
| 营业收入 | 88.87 | 81.19 | 9.47 |
| 营业利润 | 10.65 | 5.76 | 84.97 |
| 利润总额 | 10.68 | 5.69 | 87.59 |
| 净利润 | 10.12 | 5.61 | 80.2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9.55 | 7.69 | 2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19 | 21.67 | 99.3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6 | -42.57 | -92.8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9 | -18.23 | -109.81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1.91 | -39.05 | -207.32 |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 项目 | 2023年度（末） | 2022年度（末） |
|-----------------------|-----------|-----------|
| 流动比率 | 9.40 | 11.67 |
| 资产负债率 | 55.19 | 54.09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亿元) | 26.64 | 30.06 |
| 应收账款周转率 | 12.67 | 16.96 |
| 存货周转率 | 0.07 | 0.11 |
| EBITDA利息倍数 | 0.82 | 0.92 |
| 贷款偿还率（%） | 100.00 | 100.00 |

| 项目 | 2023年度（末） | 2022年度（末） |
|----------|-----------|-----------|
| 利息偿付率（%） | 100.00 | 100.00 |

二、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额 305.33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 受限资产类别 |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非受限价值） | 资产受限金额 |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
|--------|------------------|---------------|------------------------|
| 货币资金 | 108.16 | 1.19 | 1.10 |
| 在建工程 | 5.65 | 0.02 | 0.30 |
| 无形资产 | 9.13 | 0.18 | 1.94 |
| 存货 | 1,052.58 | 288.89 | 27.45 |
| 固定资产 | 57.75 | 12.40 | 21.47 |
| 投资性房地产 | 29.56 | 1.46 | 4.93 |
| 应收票据 | 2.02 | 0.20 | 9.77 |
| 应收账款 | 8.08 | 1.01 | 12.45 |
| 合计 | 1,272.93 | 305.33 | — |

三、发行人有息债务及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25.87 亿元和 764.0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26%。

单位：亿元

| 有息债务类别 | 到期时间 | | | | 金额合计 |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
| | 已逾期 | 6个月以内（含） |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 超过1年（不含） | | |
| 公司信用类债券 | 0.00 | 41.50 | 5.70 | 136.20 | 183.40 | 24.00 |
| 银行贷款 | 0.00 | 18.78 | 10.57 | 439.68 | 469.03 | 61.39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00 | 8.25 | 9.41 | 93.95 | 111.61 | 14.61 |
| 其他有息债务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合计 | 0.00 | 68.53 | 25.68 | 669.83 | 764.04 | —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1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8.40 亿元，且共有 5.7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561,609.6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被担保单位 | 担保余额 | 担保开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方式 |
|------------------|-------------------|------------|------------|------|
| 安庆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 98,440.00 | 2020/4/20 | 2028/12/20 | 保证担保 |
| 安庆皖江高科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 97,500.00 | 2017/11/22 | 2036/11/5 | 保证担保 |
| 安庆皖江高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68,000.00 | 2019/9/20 | 2033/9/16 | 保证担保 |
| 安庆皖江高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48,000.00 | 2021/6/17 | 2036/6/15 | 保证担保 |
| 安庆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 46,000.00 | 2015/7/31 | 2028/7/15 | 保证担保 |
| 安庆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 46,000.00 | 2015/9/18 | 2028/7/15 | 保证担保 |
| 安庆盛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0,000.00 | 2023/3/31 | 2025/3/26 | 保证担保 |
| 安庆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 25,920.00 | 2014/12/18 | 2029/12/18 | 保证担保 |
| 安庆盛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5,539.88 | 2023/5/9 | 2028/5/15 | 保证担保 |
| 安庆盛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4,555.29 | 2022/11/17 | 2027/11/17 | 保证担保 |
| 安庆皖江高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17,313.52 | 2020/12/24 | 2025/12/24 | 保证担保 |
|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10,800.00 | 2022/8/12 | 2035/8/12 | 保证担保 |
| 安庆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8,000.00 | 2020/12/16 | 2025/12/15 | 保证担保 |
| 安庆皖江高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6,841.00 | 2018/5/29 | 2024/7/19 | 保证担保 |
| 安庆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5,000.00 | 2023/3/20 | 2028/3/19 | 保证担保 |
| 安庆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3,700.00 | 2020/11/20 | 2025/12/18 | 保证担保 |
| 合计 | 561,609.69 | — | — | — |

第五章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任职情况

2023年度，不存在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形。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形。

第六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同安01的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上述认购金额人民币1,000,000,000.00元于发行完毕后扣除发行费用后缴存于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23同安02的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上述认购金额人民币1,500,000,000.00元于发行完毕后扣除发行费用后缴存于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发行人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20同安01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优化公司债务结构；23同安02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将债券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使用完毕，资金投向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要求。

三、公司债券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同安01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庆市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3同安02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自本次债券发行以来，发行人账户运作正常，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安排使用募集资金，专门用于存放本次债券所募集的资金，发行人已将债券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使用，资金投向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要求。

第七章 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本次公司债券无担保，偿债资金来源主要来自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收益。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正常，按时付息。

第六章内外部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2023年度，债券内外部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且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良好。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未召开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20同安01于2020年3月12日正式起息。2023年3月12日，按约定正常兑付2022年3月12日至2023年3月11日的债券利息。

23同安02于2023年3月10日正式起息，2023年度无本息兑付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债券本息偿付正常，未出现违约和逾期情况。

第十章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根据《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经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在未来12~18个月内将保持稳定。20同安01债项评级AA+，23同安02未进行跟踪债项评级。

第十一章 发行人指定的代表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本次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章 其它事项

一、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

二、相关当事人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